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孔科穎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1003467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1271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2012713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12713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所送「網路使用習慣自我篩檢量表及「心
快活心理健康學習平台」資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12月18日臺教學(一)字第1120125106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檢送衛生福利部原函、旨揭量表各1份及學習平台資訊(網
址：<https://reurl.cc/p5z47d>、<https://reurl.cc/ga0p94>)各1份，請惠予推廣周知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